

## 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 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福建省海晨弘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海晨”）共同成立大地民基生态环境（福建）有限公司（暂名，以下简称“大地民基福建公司”），注册地为福建省福州市，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510 万元，持有大地民基福建公司 51%的股权；福建海晨出资 490 万元，持有大地民基福建公司 49%的股权。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公司新设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大地民基生态环境（福建）有限公司（暂名）》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福建省海晨弘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长乐北路139号紫阳商贸中心2号楼  
24层03-1单元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长乐北路 139 号紫阳商贸中心 2 号楼 24 层 03-1 单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林秀云

实际控制人：吴晓琴

主营业务：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环保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模板脚手架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

围的工程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特种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相应资质等级承包工程范围的工程施工；工程造价咨询；工程监理；工程招标代理；房屋拆迁服务；绿化管理服务；城市公园管理；森林公园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垃圾处理服务；城市垃圾清运服务；人工造林服务。

注册资本：3688.000000 万人民币

###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公司拟与福建海晨共同成立大地民基福建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510 万元，持有大地民基福建公司 51%的股权；福建海晨出资 490 万元，持有大地民基福建公司 49%的股权。

####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大地民基生态环境（福建）有限公司（暂名）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

经营范围：开展环境综合治理与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等业务；主要项目类型包括土地综合整治、矿山（区）生态修复、固废处置及综合利用等。上述事项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

核准为准。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5,100,000	现金	认缴	51%
福建省海晨弘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900,000	现金	认缴	49%

####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福建海晨共同成立大地民基福建公司，对相关生态修复等项目组织投资、融资、管理、运营（最终以双方签订的投资协议等法律文件为准）。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优化公司战略布局，拓展主营业务市场，增强发展后劲，全面提升公司竞争力。

#####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作出的慎重决策，但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外投资管理，进一步降低投资风险。

#####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拓展业务市场的重要举措，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并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4日